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23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, 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 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, 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, 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锋先生主持,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会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, 一致通过以下决议:

1、会议以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 审议通过了《2026年一季度报告》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,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6年一季度报告》。

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